

证券代码：430737

证券简称：斯达科技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无锡斯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无锡斯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张新忠
6.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无锡斯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无锡斯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1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对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反映出公司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总结，具体内容详情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3、2022-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1年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2021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公司董事长张新忠先生将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组织财务部等相关部门人员撰写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2021年度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以2021年末总股本42,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6,300,000.00元。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22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组织财务等相关部门人员撰写了《2022年财务预算报告》，将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总经理对2021年度在职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并对新一年工作计划进行了展望。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年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无锡斯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无锡斯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